

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人人乐

公告编号：2018-019

##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8 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17年3月28日，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2017年度与关联人深圳市中澳美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澳美通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15亿元。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31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7年度公司与中澳美通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17年度预计金额	2017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超出金额
采购商品	深圳市中澳美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不超过1.15亿元	3,703.92万元	无

### 二、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 1、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根据消费市场需求对日常经营商品变化的需要，对2018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2018年公司计划与中澳美通公司在食品类别方面加大合作，主要集中于葡萄酒、休闲零食、奶制品、特色酱料等。同时中澳美通将为公司组建专业营销队伍开展进口食品的专项营销活动，为拓展外部市场做好铺垫。

2018年预计交易额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预计2018年度交易金额
采购商品	深圳市中澳美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不超过1亿元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的5%为115,340,028.00元（2,306,800,574.78元\*5%），2018年预计交易额未达到上述标准，议案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关联人介绍及关联关系

####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深圳市中澳美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15年7月25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何浩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黄金、白银、K金、铂金、钯金、钻石、珠宝等首饰的购销；化妆品的购销；汽车销售（不含小轿车）；初级农产品的购销；自有物业租赁、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信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项目及其他限制项目）；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游戏机及配件的购销；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预包装食品（不含复热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的购销；酒类的销售。

财务状况：截止2017年12月31日，中澳美通公司2017年度营业收入37,159,153.12元，净利润514,152.27元，期末总资产23,682,995.37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澳美通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浩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执行总裁兼首席营运官何浩先生担任法定代表人。

3、履约能力分析：中澳美通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履约能力良好。

##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商品采购业务是出于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程序合法；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经双方平等协商确定。

##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中澳美通公司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律，交易采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有利于降低成本，优化商品品类结构，优化供应链系统，满足消费者多元化需求，进一步推进公司的战略转型，巩固和扩大市场占有率及影响力，促进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2017年度与深圳市中澳美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守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严格执行《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法定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对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是因公司正常经营需要而作出的合理

预计，且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而运作。该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议案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其它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我们同意该项议案。

###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议认为：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该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 八、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